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Hailide New Material CO., Ltd

HALEAD
2014年度一季报全文

股票代码：002206

股票简称：海利得

二〇一四年四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高利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佩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佩芬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元)	550,565,878.99	494,731,074.52	11.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2,777,244.09	23,905,476.91	37.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696,982.33	21,528,728.81	42.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396,470.65	-53,228,181.85	153.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5	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5	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4%	1.21%	0.4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3,371,201,669.52	3,265,425,035.84	3.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19,833,103.00	1,987,047,005.94	1.6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43,096.1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4,978.5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59,292.02	
减: 所得税影响额	367,105.02	
合计	2,080,261.7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4,73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高利民	境内自然人	25.4%	113,700,000	85,275,000	质押	36,000,000
通联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63%	74,413,729	0	冻结	74,413,729
高王伟	境内自然人	3.89%	17,400,000	13,050,000		
高雪坤	境内自然人	2.20%	9,862,500	0		
宋祖英	境内自然人	2.19%	9,787,500	4,893,750		
中国银行一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5%	6,497,474	0		
中国银行一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5%	5,145,506	0		
黄立新	境内自然人	0.96%	4,275,000	3,206,25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其他	0.84%	3,750,000	0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其他	0.77%	3,424,629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通联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74,413,729			人民币普通股	74,413,729	
高利民	28,4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425,000	
高雪坤	9,862,500			人民币普通股	9,862,500	
中国银行一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6,497,474			人民币普通股	6,497,474	
中国银行一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45,506			人民币普通股	5,145,506	

宋祖英	4,893,750	人民币普通股	4,893,750
高王伟	4,3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50,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3,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50,000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3,424,629	人民币普通股	3,424,629
中国建设银行—富国天博创新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4,782	人民币普通股	3,204,78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高利民、宋祖英、高王伟、高雪坤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的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十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2013年3月6日，股东高雪坤与中信证券签订约定购回证券交易协议书，将其持有的3,700,000股海利得股票以12,020,000元的价格出售给中信证券，并约定于2014年3月6日从中信证券回购海利得股票，回购价格12,879,430元。该约定购回协议已于2014年3月6日按约定回购。

2014年3月3日，股东高雪坤与中信证券签订约定购回证券交易协议书，将其持有的3,750,000股海利得股票以12,300,000元的价格出售给中信证券，并约定于2015年3月3日从中信证券回购海利得股票，回购价格13,376,250元。该约定购回协议正在履行中。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项 目	本期或本期末	年初或上年同期	增 (+) 减 (-)	增幅 (%)	说 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45,508.16	4,759,735.47	1,685,772.69	35.42%	主要系公司期末远期结售汇及期货合约波动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应收款	18,543,668.97	8,100,803.64	10,442,865.33	128.91%	主要系公司本期应收出口退税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6,102,280.03	31,526,125.10	-15,423,845.07	48.92%	主要系公司本期支付上年度工资奖金所致。
应付利息	2,401,699.98	1,811,485.03	590,214.95	32.58%	主要系公司期末银行借款余额增加。
营业税金及附加	2,841,572.90	31,903.09	2,809,669.81	8806.89%	主要系公司本期应计缴的税费增加。
销售费用	12,672,301.00	9,011,875.89	3,660,425.11	40.62%	主要系公司本期销售增加相应的运费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8,620,232.16	3,257,451.70	5,362,780.46	164.63%	主要系公司本期美元贷款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769,855.61	833,279.00	-5,603,134.61	-672.42%	主要系公司期货投资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4,914,834.20	812,054.80	4,102,779.40	505.23%	主要系本期保本理财收益增加。
营业外收入	2,150,291.52	1,164,196.49	986,095.03	84.70%	主要系公司本期与收益相关的政府奖励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96,470.65	-53,228,181.85	81,624,652.50	153.35%	主要系报告期经营性盈利增加以及期末存货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991,815.61	-437,429,842.42	338,438,026.81	77.37%	主要系本期投资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15,493.32	253,457,743.82	-201,342,250.50	-79.44%	主要系公司本期银行借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二、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高利民及其亲属宋祖英、高王伟、姚桂松	自本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本公司上市三年后,在担任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本公司股份的 25%;在离职后的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本公司的股份。	2007 年 05 月 28 日	长期	截止本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仍在严格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高利民先生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	1、除股份公司外,本人持有股权的企业仅海宁嘉利来新材料有限公司一家,该公司部分资产已由股份公司收购,海宁嘉利来新材料有限公司股东会已决定解散公司。2、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亲属(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及本人和本人关系密切的亲属投资的公司均没有直接或间接通过其他公司间接从事构成与股份公司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亲属将继续不从事与股份公司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也不通过投资、持股、参股、联营、合作、技术转让或其他任何方式参与与股份公司相竞争的业务;不向业务与股份公司相同、类似或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提供专有技术、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2007 年 05 月 08 日	长期	截止本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仍在严格履行中。海宁嘉利来新材料有限公司已于 2007 年 9 月 30 日注销。
	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的法人股东通联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公司将继续不从事与股份公司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也不通过投资、持股、参股、联营、合作、技术转让或其他任何方式参与与股份公司相竞争的业务;不向业务与股份公司相同、类似或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提供专有技术、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本公司将采取必要措施确保下属全资、控股公司或间接控股的公司亦同样履行本承诺项下的义务,并愿意对下属全资、控股公司或间接控股的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007 年 05 月 08 日	长期	截止本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仍在严格履行中

	与其它关联自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海宁市弘业包装有限公司、海宁市富大纸业有限公 司、海宁市弘宇经 编有限公司和海 宁宇立塑胶有限 公司	本公司将继续不从事与股份公司有同业竞争的经营 活动；也不通过投资、持股、参股、联营、合作、技 术转让或其他任何方式参与与股份公司相竞争的业 务；不向业务与股份公司相同、类似或任何方面构成 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提供专有技术、销售渠 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2007 年 04 月 27 日	长期	截止本报告 期末，上述 承诺仍在严 格履行中
	持有公司 5% 以上 股权的其他关联 自然人及公司董 事、监事、高级管 理人员	1、除股份公司外，本人持有股权的企业仅海宁嘉利 来新材料有限公司一家，该公司部分资产已由股份公 司收购，海宁嘉利来新材料有限公司股东会已决定解 散公司。2、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亲属（包括配偶、 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 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及 本人和本人关系密切的亲属投资的公司均没有直接 或通过其他公司间接从事构成与股份公司业务有同 业竞争的经营活动。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 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亲属将继续不从事与股份公 司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也不通过投资、持股、参 股、联营、合作、技术转让或其他任何方式参与股份 公司相竞争的业务；不向业务与股份公司相同、类似 或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提供专 有技术、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如本人违 反上述承诺，股份公司有权要求本人对股份公司因此 遭受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 的收益归股份公司所有。	2007 年 05 月 08 日	长期	截止本报告 期末，上述 承诺仍在严 格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 小股东所作承 诺	上市公司关于在 股权激励计划中 不为激励对象提 供财务资助的承 诺	激励对象参与本次股票期权与股票增值权激励计 划的行权资金以自筹方式解决，公司不为激励对象依 据本次股票期权与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有 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 不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4 年 1 月 17 日	至本次股 权激励实 施完毕	截止本报告 期末，上述 承诺仍在严 格履行中
承诺是否及时 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 具体原因及下 一步计划	不适用				

三、对 2014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4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4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0%	至	50%
2014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6,080.40	至	7,600.50
2013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067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p>1、帘子布项目产品认证进展顺利，逐步通过知名轮胎企业的认证，产能逐步释放，销量提升。</p> <p>2、灯箱布项目产能进一步提高，高附加值差异化产品销量增加，盈利能力增强。</p> <p>3、车用丝差别化比例进一步提升，盈利能力增强。</p>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0,778,347.32	402,011,258.8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45,508.16	4,759,735.47
应收票据	39,187,941.36	39,407,286.05
应收账款	338,092,974.15	302,738,745.43
预付款项	66,482,356.19	52,620,766.3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866,900.63	1,664,245.28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8,543,668.97	8,100,803.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77,263,102.59	438,863,546.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6,713,414.64	282,189,043.15
流动资产合计	1,615,374,214.01	1,532,355,430.97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8,280,000.00	98,28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84,696,342.05	1,112,015,494.79
在建工程	389,766,939.24	339,143,096.6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8,179,230.24	169,203,547.6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904,943.98	14,427,465.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55,827,455.51	1,733,069,604.87
资产总计	3,371,201,669.52	3,265,425,035.8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27,577,348.15	661,930,958.68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82,583,347.60	227,511,744.49
应付账款	170,597,602.76	209,298,571.79
预收款项	15,955,919.70	12,366,596.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6,102,280.03	31,526,125.10
应交税费	29,438,963.13	33,400,151.76
应付利息	2,401,699.98	1,811,485.03
应付股利	12,650,333.93	13,872,000.00
其他应付款	30,261,740.32	24,092,762.7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87,569,235.60	1,215,810,395.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123.35	49,123.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57,418,074.79	56,329,048.73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467,198.14	56,378,172.08
负债合计	1,345,036,433.74	1,272,188,567.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47,580,500.00	447,580,500.00
资本公积	1,023,946,313.00	1,023,946,313.0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0,578,032.97	110,578,032.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37,706,224.79	404,928,980.7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2,032.24	13,179.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19,833,103.00	1,987,047,005.94
少数股东权益	6,332,132.78	6,189,462.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26,165,235.78	1,993,236,468.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371,201,669.52	3,265,425,035.84

法定代表人：高利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佩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佩芬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1,917,404.98	395,382,319.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45,508.16	4,759,735.47
应收票据	39,137,941.36	39,357,286.05
应收账款	344,973,505.30	305,089,437.08
预付款项	63,074,458.30	51,930,564.36
应收利息	1,866,900.63	1,664,245.28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798,936.90	10,230,045.98
存货	348,579,824.61	407,406,581.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4,575,000.00	28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578,369,480.24	1,495,820,216.0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9,127,457.80	119,127,457.8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74,132,242.78	1,101,107,861.84
在建工程	389,766,939.24	339,143,096.6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8,094,235.05	169,166,248.5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529,036.12	14,529,036.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65,649,910.99	1,743,073,700.97
资产总计	3,344,019,391.23	3,238,893,916.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17,685,334.08	655,026,221.14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36,673,916.56	227,511,744.49
应付账款	207,735,413.53	194,230,155.92
预收款项	19,671,316.98	16,402,642.91
应付职工薪酬	15,948,099.28	30,469,421.07
应交税费	28,973,244.54	32,901,528.87
应付利息	2,339,964.77	1,794,627.59
应付股利	12,650,333.93	13,872,000.00
其他应付款	21,354,806.97	21,476,765.9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63,032,430.64	1,193,685,107.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123.35	49,123.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57,388,763.72	56,329,048.73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437,887.07	56,378,172.08
负债合计	1,320,470,317.71	1,250,063,280.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47,580,500.00	447,580,500.00
资本公积	1,023,946,313.00	1,023,946,313.0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0,578,032.97	110,578,032.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41,444,227.55	406,725,790.9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23,549,073.52	1,988,830,636.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	3,344,019,391.23	3,238,893,916.99

计		
---	--	--

法定代表人：高利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佩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佩芬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50,565,878.99	494,731,074.52
其中：营业收入	550,565,878.99	494,731,074.5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15,677,081.61	470,657,512.63
其中：营业成本	449,996,627.67	421,002,014.5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841,572.90	31,903.09
销售费用	12,672,301.00	9,011,875.89
管理费用	39,548,095.49	35,069,457.20
财务费用	8,620,232.16	3,257,451.70
资产减值损失	1,998,252.39	2,284,810.2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69,855.61	833,279.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14,834.20	812,054.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033,775.97	25,718,895.69

加：营业外收入	2,150,291.52	1,164,196.49
减：营业外支出	377,633.91	486,958.7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806,433.58	26,396,133.39
减：所得税费用	3,840,093.49	2,629,978.5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966,340.09	23,766,154.8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777,244.09	23,905,476.91
少数股东损益	189,096.00	-139,322.10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7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7	0.05
七、其他综合收益	8,852.97	1,640.06
八、综合收益总额	32,975,193.06	23,767,794.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2,786,097.06	23,907,116.9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9,096.00	-139,322.10

法定代表人：高利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佩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佩芬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531,423,577.19	476,018,503.96
减：营业成本	434,638,733.66	407,075,485.09
营业税金及附加	2,841,572.90	31,903.09
销售费用	11,044,843.60	7,731,376.14
管理费用	36,294,872.57	31,318,405.18
财务费用	8,445,596.97	2,811,801.79
资产减值损失	1,569,158.01	1,859,702.5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69,855.61	833,279.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14,834.20	812,054.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733,778.07	26,835,163.97
加：营业外收入	2,150,291.52	1,143,096.17
减：营业外支出	377,075.93	486,805.9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506,993.66	27,491,454.16
减：所得税费用	3,788,557.10	2,658,401.5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718,436.56	24,833,052.58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8	0.0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8	0.06
六、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718,436.56	24,833,052.58

法定代表人：高利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佩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佩芬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9,238,588.71	501,867,396.7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991,205.41	24,871,949.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57,260.67	4,789,730.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0,287,054.79	531,529,076.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3,224,945.93	531,832,282.7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935,001.11	22,355,545.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91,190.23	7,772,284.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439,446.87	22,797,144.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1,890,584.14	584,757,257.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96,470.65	-53,228,181.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8,553,806.8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8,553,806.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085,622.41	39,149,842.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8,460,000.00	398,28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7,545,622.41	437,429,842.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991,815.61	-437,429,842.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4,864,122.03	513,321,988.5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4,864,122.03	513,321,988.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8,732,628.11	257,855,193.6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16,000.60	2,009,051.0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2,748,628.71	259,864,244.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15,493.32	253,457,743.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85,786.05	-4,862,916.8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794,065.59	-242,063,197.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8,550,492.71	621,968,342.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0,756,427.12	379,905,145.21

法定代表人：高利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佩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佩芬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6,194,688.69	481,629,199.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991,205.41	23,994,024.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439,025.55	3,748,809.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6,624,919.65	509,372,033.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5,519,077.79	515,568,351.3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737,228.94	20,956,552.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31,969.19	7,601,585.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978,897.77	18,027,987.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7,967,173.69	562,154,476.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57,745.96	-52,782,442.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8,553,806.8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8,553,806.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067,438.45	38,711,302.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8,460,000.00	398,28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7,527,438.45	436,991,302.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973,631.65	-436,991,302.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3,819,586.05	477,725,374.4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3,819,586.05	477,725,374.4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0,582,781.15	222,664,264.7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57,778.06	1,634,614.5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4,540,559.21	224,298,879.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79,026.84	253,426,495.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73,821.03	-4,811,397.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363,037.82	-241,158,648.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2,242,623.51	620,909,556.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1,879,585.69	379,750,908.59

法定代表人：高利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佩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佩芬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高利民

2014 年 4 月 28 日